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是辖区内法律监督机关。

主要职能包括：

1. 依法受理对辖区内提请批捕的案件进行审查批捕，对辖区内公安、国家安全机关的立案和侦查活动进行法律监督。
2. 对辖区内的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起诉，对本辖区人民法院的刑事审判活动进行法律监督。
3. 依法对辖区内刑罚的执行活动、民事案件审判、行政案件诉讼活动进行法律监督。
4. 对本辖区人民法院作出的已经发生法律效力、但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提请抗诉。
5. 受理辖区内的公民和单位的控告、申诉和检举，受理对贪污、贿赂等犯罪的举报，办理刑事赔偿事项。
6. 依法对辖区内发生的刑事案件的证据进行检验、鉴定、审核。
7. 负责规划、管理本院的财务、装备等后勤保障工作；协同市主管部门管理本院的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
8. 负责本院干警的思想政治工作、纪律检查工作、教育培训工作，负责本院检察官、检察书记员、检察行政人员、检察技术人员和司法警察的队伍建设；负责其他应由本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单位设 12 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治部、检务督察部、检务保障部、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第七检察部、公益检察室。

第二部分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268.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8,856.55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3.03
		九、卫生健康支出	344.3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93.1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2,268.34	本年支出合计	12,207.0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67.85	年末结转和结余	229.10
总计	12,436.19	总计	12,436.19

注：小数点保留两位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决算数	决算数	决算数	决算数	决算数	决算数
			12,268.34	12,268.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856.54	8,856.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8,856.54	8,856.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7,142.87	7,142.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13.67	1,713.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3.05	1,413.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9.87	1,249.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8.20	508.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9.99	489.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5.00	2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8	6.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63.18	163.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63.18	163.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5.58	405.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4.98	404.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4.98	404.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3.17	1,593.1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3.17	1,593.1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4.10	774.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19.07	819.07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2,207.09	10,267.89	1,939.20	0.00	0.00	0.00
204			8,856.55	7,142.88	1,713.67	0.00	0.00	0.00
20404			8,856.55	7,142.88	1,713.67	0.00	0.00	0.00
2040401			7,142.88	7,142.88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1,713.67	0.00	1,713.67	0.00	0.00	0.00
208			1,413.03	1,188.10	224.93	0.00	0.00	0.00
20805			1,249.85	1,188.10	61.75	0.00	0.00	0.00
2080501			507.77	449.25	58.52	0.00	0.00	0.00
2080505			489.99	489.9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245.00	245.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7.09	3.86	3.23	0.00	0.00	0.00
20808			163.18	0.00	163.18	0.00	0.00	0.00
2080801			163.18	0.00	163.18	0.00	0.00	0.00
210			344.34	343.74	0.60	0.00	0.00	0.00
21011			343.74	343.7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3.74	343.74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60	0.00	0.6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60	0.00	0.6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3.17	1,593.1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3.17	1,593.1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4.10	774.1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19.07	819.0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决算数		支出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268.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8,856.55	8,856.55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3.03	1,413.03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44.34	344.34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93.17	1,593.17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2,268.34	本年支出合计	12,207.09	12,207.0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67.8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29.10	229.1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7.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12,436.19	总计	12,436.19	12,436.1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总收支和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856.55	7,142.88	1,713.67
20404			检察	8,856.55	7,142.88	1,713.67
2040401			行政运行	7,142.88	7,142.88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13.67	0.00	1,713.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3.03	1,188.10	224.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9.85	1,188.10	61.7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7.77	449.25	58.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9.99	489.9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5.00	245.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9	3.86	3.23
20808			抚恤	163.18	0.00	163.18
2080801			死亡抚恤	163.18	0.00	163.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4.34	343.74	0.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3.74	343.7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3.74	343.74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60	0.00	0.6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60	0.00	0.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93.17	1,593.1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93.17	1,593.1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4.10	774.1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19.07	819.07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合计	12,207.09	10,267.89	1,939.20

注:小数点保留两位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类	款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100.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4.44
301	01	基本工资	894.76	302	01	办公费	272.90
301	02	津贴补贴	5,309.04	302	02	印刷费	22.00
301	03	奖金	0.00	302	03	咨询费	0.00
301	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	04	手续费	0.00
301	07	绩效工资	0.00	302	05	水费	5.2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9.99	302	06	电费	93.0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45.00	302	07	邮电费	72.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0.98	302	08	取暖费	0.0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2.77	302	09	物业管理费	570.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90	302	11	差旅费	11.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774.1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	14	医疗费	0.00	302	13	维修（护）费	34.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00	302	14	租赁费	112.0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2.92	302	15	会议费	0.00
303	01	离休费	37.23	302	16	培训费	11.60
303	02	退休费	395.69	302	17	公务接待费	2.08
303	03	退职（役）费	0.0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	04	抚恤金	0.00	302	24	被装购置费	25.00
303	05	生活补助	0.00	302	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	06	救济费	0.00	302	26	劳务费	5.00
303	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	08	助学金	0.00	302	28	工会经费	118.42
303	09	奖励金	0.00	302	29	福利费	97.55
303	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31
303	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71.89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38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	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	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	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8,533.46	公用经费合计			1,734.44

注：小数点保留两位。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145.08	88.31	0.00	0.00	143.00	86.23	27.50	25.92	115.50	60.31	2.08	2.0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12436.1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增加 778.04 万元，增长 6.67%。主要原因：人员类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2268.3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268.34 万元，占 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2207.0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267.89 万元，占 84.11%；项目支出 1939.20 万元，占 15.8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 12436.1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增加 778.04 万元，增长 6.67%。主要原因：人员类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207.0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46.08 万元，增长 6.51%。主要原因：人员类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207.0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8,856.55 万元，占 72.5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413.03 万元，占 11.58%；卫生健康支出(类) 344.34 万元，占 2.82%；住房保障支出(类) 1,593.17 万元，占 13.05%。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9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207.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1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人员经费和中央转移支付资金。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机关单位在职人员经费支出、保障机构运行的公用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6,906.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42.8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人员经费。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机关单位专用设备购置等项目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678.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13.6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检察办案业务费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机关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13.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7.7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退休人员经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5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9.99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干警调离、退休、辞职等原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单位在职人员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干警调离、退休、辞职等原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单位退休人员活动经费。年初预算为 6.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离退休福利费、退休人员活动费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主要用于死亡抚恤金。年初预算为 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3.1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实际情况支出，年中内部调整增加预算。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机关单位在职职工医疗保险费缴纳。年初预算为 5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3.74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

主要原因：干警调离、退休、辞职等原因。

9、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主要用于：在职市管保健对象医疗保健统筹金。年初预算为 0.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0 万元。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机关单位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缴纳。年初预算为 9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4.1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干警调离、退休、辞职等原因。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主要用于：机关在职职工购房补贴。年初预算为 844.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9.07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干警调离、退休、辞职等原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267.8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533.4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费、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1,734.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等机关及部门所属事业单位保障机构运行的公用经费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45.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60.87%，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未安排预算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86.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60.3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实际需要支出。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22 年度减少 15.95 万元，下降 15.3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17.15 万元，下降 16.5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1.20 万元，增长 136.36%。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减少车辆更新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情况费用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86.23 万元，占 97.6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2.08 万元，占 2.36%。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无。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6.23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25.92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车辆更新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60.31 万元。主要用于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开展执法执勤活动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

修费、过路桥费、保险费等支出。2023年，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所属各预算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3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2.08万元。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08万（含外宾接待支出无）。主要用于国内公务接待115批次，426人次，其中：接待外宾无批次、无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2023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如下：全过程绩效管理实施情况：编报绩效目标的2023年度项目8个，涉及预算金额831.06万元；绩效跟踪评价的2023年度项目8个，涉及预算金额831.06万元；绩效自评的2023年度项目8个，涉及预算金额831.06万元，平均得分99.73分（其中，绩效评级为“优”的项目8个；绩效评级为“良”的项目0个；绩效评级为“合格”的项目0个；绩效评级为“不合格”的项目0个。绩效自评中共发现问题0个，已经完成整改的0个，正在整改的0个）。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34.44 万元,比 2022 年度增加 138.96 万元,增长 8.71%。主要原因是离退休经费按规定调整科目,由项目经费调整到机关运行经费的公用经费。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政府采购金额(以合同签订为准)为 699.06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金额 102.39 万元、工程采购金额 0 万元、服务采购金额 596.67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33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6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本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参加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